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CL 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TCL 電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1070)

(「本公司」)

2022年12月15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該通告所載的建議決議案已於2022年12月15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均為2022年11月15日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告」）及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對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建議修訂。除另有訂明，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2022年12月15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已以投票方式對該通告所載的建議決議案（「決議案」）作出表決。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的點票監票人。

董事會欣然宣佈有關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投票數(%)	
		贊成	反對
1.	按該通告第1項特別決議案所載，批准建議修訂及採納第二份大綱及細則。	1,729,948,419 (91.28%)	165,188,614 (8.72%)

有關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全文，請參閱該通告。於股東特別大會記錄日期（即2022年12月9日），已發行股份之總數為2,499,780,203股，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

並無有關任何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對決議案投票之限制，亦並無任何人士於該通函中表示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或放棄投票，以及並無(i)股份賦予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之權利，亦並無(ii)股份持有人須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放棄投票。

由於超過75%之有效票數皆贊成決議案，因此，決議案已作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獲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召開時，董事會由9名董事組成。其中5名（即胡殿謙先生、孫力先生、李宇浩先生、曾憲章博士及劉紹基先生）已親自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其餘4名董事因有其他預先安排的業務需要處理而並無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杜娟

香港，2022年12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杜娟女士、閔曉林先生及胡殿謙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成先生、孫力先生及李宇浩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曾憲章博士、王一江教授及劉紹基先生。